

证券代码：832062

证券简称：ST 爱科赛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的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062	ST 爱科赛	2024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新东方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由董事长袁诚文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由监事会主席卞林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经营目标，结合经济环境，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及《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8）。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业务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2023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八) 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20）。

(九)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2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上午 8:00-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肖静

联系电话：0755-26890023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清华信息港科研楼 716

传真：0755-26680855

邮政编码：51800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住宿费等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